

雷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雷河长办通字〔2022〕2号

关于 2022 年 1 月份基层河长巡河履职情况 及河长办资料信息报送情况的通报

各镇（街）河长办、各成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河长制，加强基层河长履职尽责，确保巡河率达到 100%，在巡河过程中及时发现、解决问题，按照市级总河长要求，市河长制办公室采取月通报制度，现对各级河长巡河履职情况及河长办资料报送情况通报如下：

全市共有河流 192 条，河段 1087 段，湖泊 0 个，镇（街）、行政村（社区）、自然村（居民小组）三级河长 1 月份共巡河 3340 人次，截止 2022 年 2 月 15 日，全市共有用户 791 名，上线 741 名，上线率 93.68%；河长 622 名，湖长 0 名，河湖长上线用户 588 名，上线率为 94.53%。

各级河长在落实防疫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巡河，主动上报巡河发现问题并处理问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全市目前整体

巡河率较低，尤其是附城、乌石、英利、龙门、雷高、纪家、企水、唐家、雷城等镇（街）重视程度不够，大部分河长履职不到位，没有按照规定开展定期巡河，与省、市要求存在很大差距。其中，雷城街道办党工委书记、街道第一总河长 赵彦海；雷城街道办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街道总河长 宋小珍；雷城街道办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长、街道副总河长 吴警蕾；客路镇镇党工委副书记、镇长、镇总河长 郭耿皓；雷高镇镇党工委委员、副镇长、镇副总河长 黄竞鏢；英利镇党工委书记、镇第一总河长 韩海；英利镇副镇长、镇副总河长 梁艳虹；英利镇党工委副书记、镇副总河长 吴英学；英利镇党工委副书记、镇副总河长 宋玉深；英利镇党工委委员、镇副总河长 朱钧鸿；乌石镇党工委书记、镇第一总河长 刘标；覃斗镇党工委副书记、镇副总河长 廖永等镇（街）级总河长思想上对河长制巡河工作重视不够，没有形成常态意识，市河长制办公室提醒后仍不履职巡河。

一、河长巡河全市排行（前 9 名）

1 月份镇（街）、行政村（社区）、自然级（居民小组）三级河长巡河全市排行前 9 名分别是：

- 1. 白沙镇：黎郭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莫增仲；
- 2. 沈塘镇：平余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莫发展；
- 3. 沈塘镇：大周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周宏优；
- 4. 沈塘镇：茂良村委会委员、自然村级河长 戴文汕；
- 5. 企水镇：博袍村委会支部副书记、自然村级河长 邓佛洪；
- 6. 纪家镇：上郎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黄祖魁；
- 7. 松竹镇：马铁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肖汉英；
- 8. 唐家镇：元奏上村副组长、自然村级河长 林妃才；
- 9. 沈塘镇：卜格村委会委员、自然村级河长 蔡修林。

详见下表：

1 月份河长巡河全市排行（前 9 名）						
排名	地 区	姓 名	职 务	巡河次数	巡河问题	备注
1	白沙镇	莫增仲	黎郭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121	1	
2	沈塘镇	莫发展	平余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49	1	
3	沈塘镇	周宏优	大周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183	0	
4	沈塘镇	戴文汕	茂良村委会委员、自然村级河长	54	0	
5	企水镇	邓佛洪	博袍村委会支部副书记、自然村级河长	49	0	
6	纪家镇	黄祖魁	上郎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39	0	
7	松竹镇	肖汉英	马铁村委会支部书记、行政村级河长	36	0	
8	唐家镇	林妃才	元奏上村副组长、自然村级河长	33	0	
9	沈塘镇	蔡修林	卜格村委会委员、自然村级河长	30	0	

二、督办函信息报送情况

发出督办函 22 份，已办结 5 份，正在整改 10 份，整改不彻底的 1 份分别是：松竹镇（1 份）；逾期未整改的 6 份分别是：附城镇（2 份）、南兴镇（1 份）、纪家镇（1 份）、客路镇（1 份）、雷高镇（1 份）。详见下表：

地 区	数 量	整 改 办 结 情 况	备注
雷城街道办	0		
西湖街道办	0		
新城街道办	0		
白沙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2〕11 号（整改中）	
沈塘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2〕4 号（整改中）	
客路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1〕139 号（逾期未整改）	

杨家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2〕7号（整改中）	
唐家镇	0		
企水镇	0		
纪家镇	3	雷河长办督字〔2021〕112号（已整改办结） 雷河长办督字〔2021〕117号（已整改办结） 雷河长办督字〔2021〕149号（逾期未整改）	
松竹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1〕53号（整改不彻底）	
南兴镇	3	雷河长办督字〔2022〕1号（逾期未整改） 雷河长办督字〔2022〕6号（已整改办结） 雷河长办督字〔2022〕12号（整改中）	
雷高镇	1	雷河长办督字〔2021〕106号（逾期未整改）	
东里镇	0		
调风镇	0		
龙门镇	0		
英利镇	0		
北和镇	0		
乌石镇	0		
覃斗镇	0		
附城镇	6	雷河长办督字〔2021〕71号（逾期未整改） 雷河长办督字〔2021〕115号（已整改办结） 雷河长办督字〔2021〕125号（逾期未整改） 雷河长办督字〔2021〕138号（已整改办结） 雷河长办督字〔2022〕2号（整改中） 雷河长办督字〔2022〕8号（整改中）	
市农业农村局	1	雷河长办督字〔2022〕3号（整改中）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雷州分局	2	雷河长办督字〔2022〕5号（整改中） 雷河长办督字〔2022〕10号（整改中）	
市城市管理与综 合执法局	1	雷河长办督字〔2022〕9号（整改中）	

三、巡河发现问题与公众投诉问题办结情况

（一）巡河发现问题 65 个，已办结 52 个，办结率 80%，其中，全部办结的有：松竹镇、覃斗镇、西湖街道办、客路镇、唐

家镇、调风镇；未办结的 13 个问题分别是：附城镇（4 个）、白沙镇（3 个）、纪家镇（2 个）、沈塘镇（1 个）、杨家镇（1 个）、南兴镇（1 个）、东里镇（1 个）。

（二）公众投诉问题 1 个，已办结 0 个，办结率 0%，松竹镇 1 个问题逾期 10 个月未办结。详见下表：

地 区	巡 河 发 现 问 题			公 众 投 诉 问 题			
	问题总数	已办结	办结率(%)	有效投诉	办结数	满意度(%)	办结率(%)
雷城街道办	0	0	0	0	0	0	0
西湖街道办	3	3	100	0	0	0	0
新城街道办	0	0	0	0	0	0	0
白沙镇	18	15	83.33	0	0	0	0
沈塘镇	8	7	87.5	0	0	0	0
客路镇	2	2	100	0	0	0	0
杨家镇	1	0	0	0	0	0	0
唐家镇	1	1	100	0	0	0	0
企水镇	0	0	0	0	0	0	0
纪家镇	2	0	0	0	0	0	0
松竹镇	8	8	100	1	0	0	0
南兴镇	7	6	85.71	0	0	0	0
雷高镇	0	0	0	0	0	0	0
东里镇	6	5	83.33	0	0	0	0
调风镇	1	1	100	0	0	0	0
龙门镇	0	0	0	0	0	0	0
英利镇	0	0	0	0	0	0	0
北和镇	0	0	0	0	0	0	0
乌石镇	0	0	0	0	0	0	0
覃斗镇	4	4	100	0	0	0	0
附城镇	4	0	0	0	0	0	0
合 计	65	52	80	1	0	0	0

四、河长巡河次数及巡河率

（一）镇（街）级河长巡河率达到 100%的有：沈塘镇、杨家镇、白沙镇、企水镇、松竹镇、东里镇、西湖街道办、新城街道办。

（二）镇（街）级河长巡河率未达到 100%的有：雷城街道办（23.80%）、雷高镇（30.76%）、英利镇（35.89%）、唐家镇（47.61%）、南兴镇（53.33%）、客路镇（53.84%）、乌石镇（59.52%）、覃斗镇（72.22%）、北和镇（77.77%）、龙门镇（80.55%）、调风镇（83.33%）、纪家镇（84.84%）、附城镇（91.66%）。

（三）村（社区）级河长巡河率达到 100%的有：白沙镇、沈塘镇、客路镇、杨家镇、唐家镇、企水镇、纪家镇、松竹镇、南兴镇、东里镇、调风镇、北和镇、乌石镇、覃斗镇、附城镇。

（四）村（社区）级河长巡河率未达到 100%的有：新城街道办（33.33%）、龙门镇（67%）、西湖街道办（75%）、英利镇（86.45%）、雷城街道办（89.28%）、雷高镇（93.42%）。详见下表：

地 区	河 长 人 数		巡 河 总 数		镇 级 巡 河 数			村 级 巡 河 数		
	镇级 河长	村级 河长	应巡 次数	实巡 次数	应巡 次数	实巡 次数	巡河率	应巡 次数	实巡 次数	巡河率
雷城街道办	7	7	49	30	21	5	23.80%	28	25	89.28%
西湖街道办	7	6	45	44	21	26	100%	24	18	75%
新城街道办	3	3	17	17	9	13	100%	12	4	33.33%
白沙镇	14	27	147	349	42	48	100%	108	301	100%
沈塘镇	8	30	144	678	24	62	100%	120	616	100%
客路镇	13	26	119	124	39	12	53.84%	104	112	100%
杨家镇	14	25	139	170	42	47	100%	100	123	100%
唐家镇	14	16	106	180	42	20	47.61%	64	160	100%

企水镇	10	23	122	201	30	67	100%	92	134	100%
纪家镇	11	26	125	182	33	28	84.84%	104	154	100%
松竹镇	18	17	122	203	54	69	100%	68	134	100%
南兴镇	15	20	125	171	45	24	53.33%	80	147	100%
雷高镇	13	19	115	83	39	12	30.76%	76	71	93.42%
东里镇	4	6	36	89	12	37	100%	24	52	100%
调风镇	4	12	60	61	12	10	83.33%	48	51	100%
龙门镇	12	25	143	96	36	29	80.55%	100	67	67%
英利镇	13	24	135	97	39	14	35.89%	96	83	86.45%
北和镇	9	21	118	128	27	21	77.77%	84	107	100%
乌石镇	14	19	115	162	42	25	59.52%	76	137	100%
覃斗镇	6	20	98	126	18	13	72.22%	80	113	100%
附城镇	12	29	156	149	36	33	91.66%	116	116	100%
合 计	221	401	2267	3340	663	615		1604	2725	

五、镇级河长巡河履职情况

根据《广东省河长办关于进一步明确四级河长湖长巡河履职要求的通知》（粤河长办〔2019〕16号）的要求：“镇级河长对于一般河湖，每旬巡查不少于一次；对于黑臭河湖，每周巡河不少于一次，对责任河湖黑臭水体每月完成一轮全覆盖巡查”。

（一）全部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有：沈塘镇、杨家镇、白沙镇、新城街道办、东里镇。

（二）未巡河履职的镇级河长有 36 人，分别是：客路镇（6人）、雷高镇（5人）、龙门镇（5人）、英利镇（5人）、乌石镇（4人）、雷城街道办（3人）、西湖街道办（2人）、覃斗镇（2人）、北和镇（2人）、唐家镇（1人）、纪家镇（1人）。

（三）未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有 58 人，分别是：乌石镇（9人）、附城镇（6人）、客路镇（6人）、唐家镇（6人）、南兴镇（5人）、纪家镇（4人）、英利镇（5人）、雷城街道

办（4人）、企水镇（3人）、调风镇（3人）、龙门镇（3人）、北和镇（2人）、松竹镇（1人）、西湖街道办（1人）。详见下表：

地 区	河长人数	未巡河履职的镇级河长	未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的镇级河长
雷城街道办	7	（3人）赵彦海、宋小珍、吴警蕾	（4人）林卓超、邓华、陈冶、叶彩平
西湖街道办	7	（2人）韩千禧、吴祥鹏	（1人）陈华伟
新城街道办	3		
白沙镇	14		
沈塘镇	8		
客路镇	13	（6人）郭耿皓、黄日保、林荐俊、蔡伟、杜淼洪、符逸敏	（6人）卓堪龙、莫发超、陈作华、程栋、莫爵阅、梁伟凌
杨家镇	14		
唐家镇	14	（1人）王岸燕	（6人）莫华文、何英明、王鸿凇、黄进、陈平贵、吴孟霖
企水镇	10		（3人）符林、梁妃生、孙丙乔
纪家镇	11	（1人）欧凯飞	（4人）陈冠锋、胡荣海、陈杰、吴威
松竹镇	18		（1人）吴其龙
南兴镇	15		（5人）陈林波、黄思文、吴伯会、叶汉城、陈世法
雷高镇	13	（5人）黄竟鏢、肖耀煌、曾狄杰、周启生、谢杨有、	
东里镇	4		
调风镇	4		（3人）陈诚汉、吴晓东、郑荣建
龙门镇	12	（5人）陈武雄、林佛兴、莫忠福、陈永川、林海春	（3人）李汉龙、黄驹、郑丁元
英利镇	13	（5人）韩海、梁艳虹、吴英学、宋玉深、朱钧鸿	（5人）周一鸣、陈召华、陈鸿、林裕程、邝道斌
北和镇	9	（2人）余坎赐、林聪	（2人）陈华盛、尹君笋
乌石镇	14	（4人）刘标、吴荣高、莫宗奇、林琰佳	（9人）林桑、姚光磊、邓生、陈兆胜、梁之杨、廖志钦、吴锦涛、谢林学、杨成坚
覃斗镇	6	（2人）廖永、陈柏呈、	
附城镇	12		（6人）胡堪省、廖炳隆、邓茂杰、劳同江、王国腾、周立强

六、村级河长巡河履职情况

根据《广东省河长办关于进一步明确四级河长湖长巡河履职要求的通知》（粤河长办〔2019〕16号）的要求：“村级河长对一般河湖每周巡查不少于一次；对于黑臭河湖，每个工作日一巡，每周完成责任河湖黑臭水体全覆盖巡查。”

（一）全部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有：白沙镇、沈塘镇。

（二）未巡河履职的村（社区）级河长有 83 人，分别是：附城镇（17 人）、北和镇（10 人）、龙门镇（10 人）、纪家镇（9 人）、英利镇（8 人）、乌石镇（7 人）、企水镇（7 人）、杨家镇（5 人）、覃斗镇（3 人）、客路镇（2 人）、唐家镇（1 人）、雷城街道办（1 人）、西湖街道办（1 人）、新城街道办（1 人）、雷高镇（1 人）。

（三）未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有 140 人，分别是：雷高镇（14 人）、龙门镇（13 人）、英利镇（12 人）、客路镇（11 人）、杨家镇（11 人）、唐家镇（11 人）、企水镇（11 人）、南兴镇（10 人）、纪家镇（8 人）、乌石镇（8 人）、调风镇（5 人）、覃斗镇（5 人）、附城镇（5 人）、雷城街道办（5 人）、松竹镇（4 人）、北和镇（3 人）、东里镇（2 人）、新城街道办（2 人）。详见下表：

地 区	河长人数	未巡河履职的村级河长	未达到省规定的巡河次数的村级河长
雷城街道办	7	（1 人）黄勇	（5 人）符兴周、叶兆平、周明池、陈美娟、叶维浩
西湖街道办	6	（1 人）王朝生、肖淇文	
新城街道办	3	（1 人）蔡启龙	（2 人）李木双、黄琳贤
白沙镇	27		
沈塘镇	30		
客路镇	26	（2 人）李林华、伍为荣	（11 人）张俊明、黄丕望、梁余銮、王景义、梁鸿远、邹秀进、袁元武、张华飞、蔡汝湘、李开强、王超富
杨家镇	25	（5 人）吴延斌、刘敏、王珠、吴庆文、黄有金	（11 人）吴家立、杨妃兴、纪腾明、陈俊慧、蔡明锦、袁妃全、何圣成、唐林彬、刘宏智、林如锦、陈培儒
唐家镇	16	（1 人）陈光平	（11 人）吴海全、谢海生、陈笃善、周泽清、杜海锋、李硕、陈国文、陈希禄、

			陈剑明、吴忠文、吴栋艳
企水镇	23	(7人) 周妃六、周江科、梁明从、罗正位、邓华君、吴峰、林宏光	(11人) 陈来锋、张三元、周英花、林兴、林堪民、豪妃红、李助、王安华、邓周、邓福仔、邓拔鹏
纪家镇	26	(9人) 叶二、胡魁、王钦栋、陈晓越、黄伟聪、吴明媚、戴锦阳、陈汉、邓成国	(8人) 王文锦、陈谦、周彦青、陈妃活、李光、符坤玉、潘祥、刘斌
松竹镇	17		(4人) 周志田、杨嗣玉、陈开湛、邓妃界
南兴镇	20		(10人) 陈达、欧巧玲、苏建祝、邓木文、李春江、莫泽鸿、吴湛军、庄祖各、林古忽、宋炳哲
雷高镇	19	(1人) 林宏泰	(14人) 柯必进、林志富、宋伟用、卓恩孝、吴国创、陈盈、梁国明、吴忠林、宋志庚、王顺、肖荣胜、李光文、曾保、丁忠浩
东里镇	6		(2人) 陈恩明、陈春学
调风镇	12		(5人) 林武、蔡南荣、林滚、王为、伍继东
龙门镇	25	(10人) 陈堪香、陈堪林、陈世能、陈勤、李天赐、吴位智、梁中福、吴成、邓世春、黄李仙	(13人) 陈海江、麦珑耀、黄木兴、王礼彪、许程桂、陈南、吴锐、唐永青、陈保吉、陈永周、张策、吴妃德、程德明
英利镇	24	(8人) 李兴茂、陈锐彬、蔡妃喜、周堪活、李维齐、李中文、吴妃海、程妃泽	(12人) 邝妃孩、郑务强、郁飞、温妃辉、符成山、戴陈南、郑晓斌、梁强、麦小熊、邱力、周发玉、周注
北和镇	21	(10人) 邓妃八、吴金波、陈宁、陈俊良、官华聪、吴激、辛业瑞、朱彬、周秀梦、杜六子	(3人) 陈日东、黄利朋、李亮
乌石镇	19	(7人) 陈均、黄文、郭歉、麦涛、梁东、陈赵光、朱玉海	(8人) 王妃汉、陈兴强、陈才、杨惨、李团、李文觉、吴仁、李珍
覃斗镇	20	(3人) 黄家煌、陈石、符悦鼎	(5人) 陈经銮、李锦、陈强、陈本、邱团
附城镇	29	(17人) 黄发胜、黄勇、高诚午、陈广、陈永球、王华碧、邱忠、陈安鑫、劳波、张明星、陈德杰、郑智才、杨海、劳色庄、邓耀活、王家展、黄忠怀	(5人) 陈承更、谢仕略、陈永劲、陈絮、张道引

(此页无正文)

雷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2月16日



抄送：

抄送：湛江市委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委组织部、